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518Z015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518Z0155 号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莱新材）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欧莱新材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欧莱新材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欧莱新材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欧莱新材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欧莱新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欧莱新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欧莱新材容诚专字[2026]518Z0155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栾艳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冉冉

2026 年 4 月 16 日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7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120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410.76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118.6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292.1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610Z000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38,410.76
2、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6,114.40
3、募集资金专户的增加项	
（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6.96
（2）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	65.17
小计	92.14
4、募集资金专户的减少项	
（1）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48.87

项目	金额
(3) 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25,569.71
(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2,000.00
小计	30,518.5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69.92

注：上表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韶关分行营业部	671778419809	8.57	募集资金专户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757905722110001	1,861.35	募集资金专户
广东欧莱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复兴支行	44713501040012101	-	募集资金专户（项目结项后已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注销）
合肥欧莱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	34050144770800003580	-	募集资金专户（项目结项后已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注销）
合计			1,869.92	

注：上表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会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浈江支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

的权利和义务。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5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公司通过已有或新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和处理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事宜（如涉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0元，报告期内最高余额未超出授权额度。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000万元，报告期内最高余额未超出授权额度。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2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结项。项目结项后，公司将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并将实际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销户当日实际转出为准。

2025年10月15日，公司办理完成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4713501040012101，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复兴支行）注销事宜，并将实际节余募集资金1.56元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291.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9.41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69.71			
	不适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9.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69.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69.7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 (一期)	无	16,694.19	11,694.19	11,694.19	-	8,746.85	-2,947.34	74.80	2024 年 11 月	-71.82	否	已完结
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22,918.13	15,597.92	15,597.92	5,652.73	15,607.08	9.16	100.06	2025 年 9 月	-615.97	否	已完结
欧莱新材半导体集成电路靶材研发试制基地项目	无	8,108.30	5,000.00	5,000.00	1,006.68	1,215.78	-3,784.22	24.32	2027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7,720.62	32,292.11	32,292.11	6,659.41	25,569.71	-6,722.4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正文“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正文“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正文“三、（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表格中明细项加总若与合计项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及

出资额 8730.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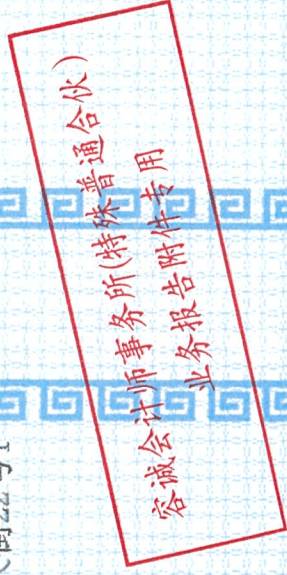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蔡建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1-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284198311145430



证书编号: 1101003237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11-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38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07-01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姓名 张冉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7-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芜湖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621198907066788
Identity card N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